



讲述历史  
袁汁袁味

叶子出生于藤原家族，从小耳濡目染，对政治十分热衷，善弄权术。这下成了天皇的尚侍，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就把自己的哥哥藤原仲成提拔成了日本版的“杨国忠”。兄妹俩狼狈为奸，借着平城天皇不爱理朝政的机会，把持朝政，矫诏行事，秽乱宫闱，把日本上上下下弄得乌烟瘴气。

可惜的是，平城做了三年天皇就病了。平城一病就担心是他叔叔早良亲王的怨灵要索命，再加上他本身就不爱

## 21 叶子之乱是闹剧

理朝政，整天想的就是跟自己的丈母娘泡在一块儿。所以，他干脆禅位，把皇位让给自己的弟弟，就是嵯峨天皇，自己做了上皇，然后把自己的长子立为皇太子。

对于自己的女婿兼情人禅位，叶子是极力反对的，退了休的天皇就不值钱了。但是由于平城立场坚定，非要禅位，叶子也没辙，眼睁睁地看着平城禅位，嵯峨登基。

嵯峨登基后，下诏更改平城时期的很多劣政，这就得罪了叶子。

叶子和她的哥哥本来就仗着平城的势力敛财，现在敛不成了，就在上皇枕边大肆吹风，离间上皇和天皇的手足情义，希望能够恢复上皇原有的大权。

说来凑巧，上皇禅位以后，身体一天比一天好了，身体一好，人就闲不住。他非常怀念手握大权的日子，再加上自己的政策都被弟弟给推翻了，所以被自己的丈母娘兼情人一游说，就下定决心，迁都到了旧都平城京（也就是现在的奈良），准备另立中央和自己的弟弟分庭抗礼。

非常有意思的是，当平城上皇一天天好起来的时候，嵯峨天皇却病了，病到连元旦的大朝会都不能举行了。趁此良机，平城上皇就在旧都平城京发号施令。一国之内有了两个朝廷，这就是日本历史上著名的二所朝廷。

但这样的局面不可能太久，嵯峨天皇虽在病中，但对上皇复辟的事儿也是忍无可忍。他召集心腹组织了一个特务机关叫藏人所，以藤原冬嗣为藏人头，专门侦察上皇的举动。

藤原冬嗣是名门之后，精通汉学、武艺高强。他把平城和叶子的一举一动调查得十分清楚。嵯峨天皇听取了藤原冬嗣的意见，诏告天下，拒绝迁都，并且把叶子的长兄藤原仲成交兵卫府拘禁，然后遣密使把旧都平城京里跟随上皇的大臣全部召回，派遣得力老将率领人马准备攻击上皇。

上皇得知天皇派军来攻，亲自领兵出征，和叶子同乘凤辇向平安京进发。没料到大队人马走出去没多远，士族们就纷纷逃散。

上皇一看大势已去，只好退回旧都，削发为僧，事到如今，叶子只得饮药自尽。机关算尽太聪明，反误了卿卿性命，叶子死的时候才34岁。

嵯峨天皇对上皇没有追究，只不过把原来册立的皇太子，也就是上皇的儿子废为庶人，令其出家做了和尚，然后封自己的弟弟为皇太弟，将来承继大统。

也就是在嵯峨的时候，因为子女太多，天皇家也没有余粮，养不起这么多子女，只好把庶民出身的妃嫔所生的子女不列为皇族，降入臣籍，长大之后让他们自谋生路。但是为了区别于普通

的臣民，嵯峨给这些皇室的后代一一赐姓。源、平二氏就是这么诞生的，这两姓以后在历史上是大出风头。

嵯峨和淳和是兄弟，相继做了天皇。兄弟俩虽非一母同胞，但是手足情深，跟前辈还真不一样。嵯峨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淳和，当了弟弟的老丈人。当然，在日本皇室之中，这样的通婚也是见怪不怪的。

淳和天皇知恩图报，当了十年天皇之后，让位给自己的舅爷，也是自己的侄子，这就是仁明天皇。仁明天皇继位，又立了淳和叔叔和姐姐生的儿子为皇太子。

嵯峨上皇面对此情此景，觉得自己的人生非常美满，儿子做了天皇，外孙又被立为皇太子，可称得上是福寿双全。但是他没想到，很快又祸起萧墙。

嵯峨上皇死后不到三天，就起变乱。因为仁明天皇立的皇太子是他的叔叔淳和和他的姐姐所生的恒贞亲王，论辈分是自己的堂弟。从母系的辈分上论，恒贞亲王是嵯峨的外孙。这个人是很得嵯峨上皇宠爱的。

可是仁明天皇有亲儿子，他的亲儿子道康亲王是藤原冬嗣的女儿所生。当初嵯峨平定叶子之乱，藤原冬嗣功不可没，升任右大臣。

（摘自《世界历史很有趣：袁腾飞讲日本史》袁腾飞 著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 出版）

## 23 前男友吃醋



青春足迹  
温暖记忆

他的眉梢眼角有着难言的沧桑沉郁，颜晓晨虽然年纪小，却完全能明白他的意思，赚钱并不是一件难事，想要幸福开心，却非常难。这世上有些东西，有再多的钱都买不到。她沉默地看着窗外，大雨中的世界一片迷蒙，没有一点色彩，就如她深藏起来的内心。

手机突然响了，诺基亚的老手机，在安静的车内，铃声显得很刺耳。

颜晓晨忙从书包里掏出手机，竟然是沈侯的电话。

“喂？”  
沈侯说：“雨下得好大呀。”  
颜晓晨看向车窗外说：“是啊！”  
“淋到雨了吗？”  
“没有。”  
“你晚上还要去打工？”  
“嗯，要去。”  
“这么大雨都不请假？”  
“请了假就没钱了。”  
他笑道：“你个财迷，你打算怎么过去？”

如果一直下这么大雨，肯定骑不了自行车，颜晓晨说：“希望到时候雨停了吧，实在不行就走路过去。”

“我正好在学校，开车送你过去，你在自习室还是宿舍？我来接你。”

颜晓晨下意识看了一眼程致远：“不用了，我在外面，一会儿才能回学校。”

“小财迷，千万别坐公交车了。这么冷的天，淋湿了你不怕生病啊？看医生也是要花钱的。你在哪里？我立即过去。”

“我没坐公交车，一个朋友正好住咱们学校附近，他有车，顺路送我。”

“你的哪位朋友？”

说了程致远的名字，沈侯也不会知道，颜晓晨说：“你不认识，我回头再和你说。”

“他现在就在你旁边？”

当着程致远的面议论他，颜晓晨有些不好意思，声音压得很低：“嗯。”

“男的？”

“嗯。”  
“好，我知道了！”沈侯说完，立即挂了电话。

颜晓晨想了想，发了条短信给他：“谢谢你！下雨天，开车小心一点。”

程致远笑问：“你的小男朋友？”

颜晓晨立即纠正：“不是，是前男友。”

“你们怎么还没和好？”

颜晓晨十分郁闷：“都和你说了，我们不是闹别扭，是正式分手。”

程致远右手放在下巴上，摆出思索的姿势，故作严肃地说：“嗯，我知道你们是正式分手，但是，正式分手也可以和好，我问错了吗？”

颜晓晨无奈地解释：“我们是一个院的同学，就算分手了也要见面，所以分手的时候，说好了继续做朋友。”

程致远笑着摇摇头：“你们这个年纪的人爱恨分明，分手后很难真正做朋友，如果真的还能心平气和地继续做朋友，根本没有必要分手，除非双方还余情未了。”

颜晓晨懒得和他争论：“反正我们现在就是普通朋友。”

程致远不置可否地笑着，一副等着看你们这些小朋友的小把戏的样子。

到学校时，雨小了很多。虽然雨依旧淅淅沥沥地下着，可打伞走路已经没有问题。

学校不允许私家车进入学校，颜晓晨麻烦司机把车停在距离宿舍最近的校门。司机匆匆下了车，打着伞，为颜

晓晨拉开了车门。

程致远让司机把伞给颜晓晨，他说：“车上还有多余的伞，这把伞你先拿去用。”

颜晓晨笑着说：“谢谢！下个周末我还你……”话还没说完，另外一把伞霸道地挤了过来，把司机的伞挤到一边，遮到了她头顶上。

颜晓晨回头，一看是沈侯，惊讶地问：“你怎么在这里？”

沈侯没好气地说：“我也是这个学校的学生，为什么我不能在这里？”他的目光越过颜晓晨，打量着车里的程致远，程致远礼貌地朝他笑笑，颌首致意，沈侯却毫不客气，冲他不屑地翻了个白眼。

颜晓晨没看到沈侯的小动作，想起程致远之前“余情未了”的话，有些尴尬地对程致远说：“我和同学一起走，就不借你的伞了。谢谢你送我回来。”

程致远微笑着说：“顺路而已，千万别客气。”

司机发动了车子，黑色的奔驰车转了个弯，很快就汇入车流，消失不见。

颜晓晨和沈侯肩并肩地走在雨中，沈侯说：“那人看着面熟，是上次和你一起在食堂吃饭的家伙吗？”

“是他！”

“他不会是想泡你吧？”

“别乱说，我们只是普通朋友。”

（摘自《半暖时光》桐华 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出版）